

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旗下部分资产管理计划调整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为确保资产管理计划估值的合理性与公允性，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要求，经与相关托管行协商一致，自 2022 年 1 月 18 日起，资产管理人对旗下管理的部分资产管理计划（详见附件）持有的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，依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《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（试行）》规定的估值方法进行估值。

本次估值方法调整涉及的资产管理计划，其资产管理合同“资产管理计划财产的估值和会计核算”章节相应增加限售期股票估值方法的内容，新增条款为：“本计划持有的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，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、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，不包括停牌、新发行未上市、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，按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有关规定确定公允价值。对于基金业协会规定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取值中的“流通受限股票的流动性折扣”，当估值日【第三方估值机构】未提供该流动性折扣时，则优先采用距估值日最近交易日【第三方估值机构】提供的流动性折扣进行估值处理。若【第三方估值机构】从未提供该流通受限股票的流动性折扣，则按估值日该流通受限



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（收盘价）估值；该日无交易的，以最近一日的市价（收盘价）估值。”

本次资产管理合同修订系依据法律法规规定而进行的修订，根据资管合同约定，该等事项由资产管理人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即可变更。修改后的资产管理合同自 2022 年 1 月 18 日起生效，并登载于资产管理人母公司网站：www.hftfund.com。投资者欲了解本资产管理计划的详细情况，可登录上述网站查阅修订后的资产管理合同。

重要提示：估值方法调整当日可能会对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净值产生一定影响，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本次估值方法调整涉及的资产管理计划名单

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2 年 1 月 17 日



附件：本次估值方法调整涉及的资产管理计划名单

序号	资产管理计划名称	托管行
1	富诚海富通四方光电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2	富诚海富通爱科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3	富诚海富通艾隆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4	富诚海富通霍莱沃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5	富诚海富通睿昂基因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6	富诚海富通东方雨虹员工持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7	富诚海富通华立科技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8	富诚海富通海优新材 1 号员工持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9	富诚海富通中科通达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10	富诚海富通东芯股份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11	富诚海富通卓锦 1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12	富诚海富通卓锦 2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13	富诚海富通南模生物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14	富诚海富通迈威生物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15	富诚海富通实朴检测 1 号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16	富诚海富通迈信林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
17	富诚海富通创耀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
18	富诚海富通光昂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

